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"提质增效重回报"行动方案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,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 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的要求,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积极响应 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"提质增效重回报"专项行动的倡议》,制定公 司 2025 年度"提质增效重回报"行动方案。有关具体内容如下:

一、聚焦主业,开创新赛道,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

公司主要从事发动机曲轴、精密锻件、新能源电驱齿轮、汽车离合器、螺旋锥齿 轮、高强度螺栓的研发、生产与销售。公司近年来通过技术创新、智能制造转型与新 能源产业链深度布局,实现了产业国际化、管理数智化、产品新能源化,从传统制造 向高端智造转型。同时凭借在电驱齿轮、人才积淀和客户积累方面的优势,2024年 开创新业务领域,切入机器人减速器赛道。2025年,面对战略机遇与风险挑战并存 的复杂形势,公司将坚定不移地围绕"数智化管理、高效率运行、高质量发展"的经 营方针开展工作, 在稳固原有优势传统产品市场份额的同时, 加大对新能源电驱齿轮 及混动曲轴等汽车零部件领域业务的拓展力度、挖掘机器人相关新业务领域的发展 潜力。与此同时,公司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工作,进一步深化数智化管理体系,强化 各部门职责履行,加强内部各环节之间的协同联动,全面提升运营管理效能。未来, 公司将继续聚焦核心主业, 秉持稳健经营的理念, 持续加大创新投入, 不断推动公司 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。

(二) 注重投资者回报,维护股东权益

公司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,积极回报投资者。公司自2014 年 11 月上市以来至 2024 年末,除一次十转二的资本公积转增外,已实施了 11 次现

金分红,累计现金分红总额达 11.37 亿元,年度平均分红率为 84.33%,年度平均分红金额为 1.03 亿元。其中,2022 年实施的 2021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达 155.09%。公司过去三年(2022 年-2024 年)实施了三次现金分红,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1.79 亿元,年度平均分红率为 77.81%。此外,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,为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、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、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,公司分别于 2023 年、2024 年推出两次股份回购计划,回购方案规模合计 1.01 亿元。未来,公司将根据自身所处发展阶段,立足长远视角,聚焦可持续发展目标,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现状、融资环境以及股东诉求等多方面因素的基础上,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,力争为投资者提供持续、稳定的现金分红,致力于为股东带来长期、稳定、可持续的价值回报。

三、持续推动数智化建设,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

公司在数字化生产转型的进程中,始终秉持着积极响应"中国智造"号召的理念,将数字化技术的引入与应用作为核心策略,全力推动生产过程朝着智能化、自动化与信息化的方向迈进。在企业运营与管理层面,公司已全面铺开数字化应用,充分借助大数据和智能分析技术,为企业运营决策提供高效、可靠的支撑。为确保数智化转型的顺利推进,公司实施了以董事长为组长的数智化一把手工程,大力引进外部数智化管理人才,采用外部供应商实施与自主开发相结合的创新模式,同步开展对制造执行系统(MES)、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(PLM)、供应商管理系统(SRM)、客户关系管理系统(CRM)、数据中台等十四个数字管理模块的开发与优化工作。公司引入56工业互联网、大数据等新一代智能制造技术,应用多种机器人、加工中心等智能设备,减少人工干预,提高加工效率及稳定性,实现生产过程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控制,通过MES系统及生产总控大屏实现从订单到交付的全流程数字化管控,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,实现生产运营的精细化管理。2025年,公司将持续加大在数智化建设方面的投入,积极开展创新技术的应用与实践,不断为公司的经营发展赋能提效,进一步深化业务与数字化的融合,助力新质生产力的快速发展。

四、加强与投资者沟通,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与品牌价值

公司严格遵照证券监管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,切实维护投资者知情权利。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,已制定《福达股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》,通过组织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、积极参加分析师交流会、现

场路演、电话会议以及上证 E 互动平台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,形成投资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良好互动。公司总经理、独立董事及相关管理层均有出席的业绩说明会。此外,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线上线下调研、主动走访分析师和基金经理、参加路演或反向路演、参加券商的策略交流会等方式,与投资者进行面对面深入交流,及时、全面地了解投资者诉求,并给予针对性回应,有效提升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感。同时,公司将收集到的投资者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至董事会及管理层,确保市场声音能够准确传达至公司。2025年,公司将继续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可读性,为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和价值判断提供更充分的依据;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,加强资本市场沟通力度,着力搭建渠道多样、系统持续、频度与深度并重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机制,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与品牌价值;以提高公司发展质量为基础,依法依规开展市值管理工作,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价值。

五、规范运作, 提升公司治理水平

公司已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,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促进规范运作。2024年,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新规要求进一步修订《福达股份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新增《福达股份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并严格执行,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制度保障。公司的 3 名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身作用,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,为保障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发挥了良好的监察与平衡作用。2025年,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,不断加强规范治理体制机制建设,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,防范化解重大风险,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持续夯实合规管理基础,结合新颁布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新监管政策,及时修订完善《公司章程》及配套治理文件,推动提升公司内生约束机制的有效性。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,通过建立规范、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,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,增强企业竞争力,促进企业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。

六、做好履职保障,强化"关键少数"责任

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"关键少数"

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,与"关键少数"群体始终保持紧密沟通。公司积极做好监管政策研究学习,及时传达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,确保"关键少数"能够迅速响应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;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以及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各类培训,以及督促其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,持续提升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。公司及时将证券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则、指引、函件或通知,根据实际需要发送给"关键少数",传达监管精神,落实监管要求,强化"关键少数"对公司经营发展的责任意识,督促其勤勉尽责。未来,公司将持续强化"关键少数"责任,加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中小股东和员工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意识,强化"关键少数"人员的合规意识,落实责任,切实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。

七、其他提示及风险说明

公司将积极推进"提质增效重回报"行动取得实效,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、高效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股东回报,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,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,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,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本次"提质增效重回报"行动方案系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所作出, 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、行业竞争、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,存在一定的 不确定性,不构成对投资者业绩承诺,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6日